

國立中興大學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

【關懷服務智慧】獎學金設置辦法

96年10月27日理監事會議通過
105年1月5日系務會議通過修訂

一、宗旨：本獎學金由系友許文章（本系 B50 級畢業）先生及系友江良山（本系 B55 級畢業）先生提供，為鼓勵學生發揮關懷慈善之心，具備智慧判斷能力，且懂得貢獻所學所能服務學校及社會，促使更多學生從事關懷社會發揮智慧表現，並表揚服務優良之學生，以達到服務學習之目的，特設置本獎學金。

二、對象：本系之在學學生含大學部、碩士班以及博士班同學，曾參與校內外相關社會公益關懷活動，義工服務貢獻，熱心服務，表現優良之學生。

二、申請辦法：

(一) 本獎學金採自由報名方式申請，本學年度已獲得其他獎學金者不得請領。

(二) 申請人之上一學年學業成績需達班上排名前 50%（含），操行成績需達 80 分（含）以上。

(三) 申請時間統一定於每年十月下旬辦理，確定時間由系友會公告。

(四) 繳交資料：

1. 申請表(如附表)

2. 正式成績單 1 份（上一學年之成績單，含排名資料及操行成績）

3.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1 份

4. 參加關懷或公益活動證明（或其他相關佐證資料）

5. 未獲其他獎學金證明(可至學務處勞輔室申請)

6. 關懷慈悲智慧相關心得報告，具體書寫相關『關懷服務智慧』經驗分享，舉凡對家庭、學校及社會的關懷付出及智慧表現，請寫出對家人、社會等具體關懷行動及展現智慧表現。（至少 3,000 字）

7. 自傳(A4 至少一頁)

三、評審辦法：

(一) 由食生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並負責辦理相關評審。

(二) 由召集人邀請系上老師代表（或公益團體人士）三至五人組成評審委員會，依申請人資料及面試後評定獲獎人選。

(三) 評審委員會召開時得請系友會秘書長及秘書列席。

(四) 名額每年以兩名為原則，獎金金額為每名【貳萬元】整。

(五) 若無資格符合名單，則當年度空缺名額。

四、頒獎：本獎學金定於每年食生系系友會員大會頒發，獲獎同學須親自出席領獎及協助系友會員大會各項活動進行。

五、本獎學金之申請及評審事宜，係依捐款人之委託書訂定。